

内蒙古恒正集团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HXG-2025-01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恒正集团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9.2608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恒正集团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恒正集团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3.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询比截止时间前;6.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07 09:00:00到2025-08-11 17:3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4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2（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号楼10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4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2（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号楼10层）。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二工贸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二工贸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二道河村

联系人：韩萍

电话：18647948887

邮件：121874677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号楼10层1001

联系人：刘浩

电话：17647693767

邮件：32944150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浩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询比邀请

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公司受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二工贸有限公司委托，拟对内蒙古恒正集团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询比，兹邀请符合本次询比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

一、询比编号：YHXG-2025-014

二、询比项目：内蒙古恒正集团第二工贸有限公司改造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项目

三、资金来源：自筹

四、采购预算：192608 元

五、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六、项目简介：

为打造环境优美、整洁有序、和谐文明工作环境的要求，拟对公司大门、人行路面铺装、部分绿化工程进行改造。（具体见第五章）

七、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3. 企业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须为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询比截止时间前；

6. 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八、资格审查：

除明确要求在购买询比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询比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按询比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报价或成交资格被取消。

九、询比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获取时间：2025年08月7日至2025年08月1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1号楼10层1001

方式：现场获取、线上获取（将以下材料发送到 yihongxiangguan@163.com）

获取询比文件须提供的资料：

1、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供应商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提供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提供项目负责人续为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询比截止时间前; (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7、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十、询比截止时间和采购时间: 2025 年 08 月 14 日 09:30 (北京时间)。

十一、采购地点: 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会议室 2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 1 号楼 10 层)。

十二、递交要求: 报价文件递交方式采用现场递交。

十三、本询比邀请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四、询比文件售价: 人民币 500 元, 售后不退。

十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 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第二工贸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二道河村

联系人: 韩萍

电 话: 18647948887

采购代理机构: 内蒙古亿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玖都公馆 1 号楼 10 层

邮 编: 010010

联 系 人: 刘浩

联系电话: 17647693767

